

广东依托大数据构建精准社会救助体系——

# 发现及时 救助主动 精准高效

■ 张伟涛 莫冠婷

今年6月,家住广东省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禾洞镇铺庄村的林女士做梦也没想到“幸福”会主动来敲门:广东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管理系统监测到她的大女儿即将上幼儿园,遂发出“绿色”预警。当地民政干部随即上门核查,根据政策规定给予其家庭多项社会救助,保障了一家人的基本生活。

林女士患有智力二级残疾,无劳动能力,一家4口依靠丈夫在外务工维持生计,生活比较困难。她们一家能得到及时救助,得益于广东省民政厅近年来建设并在全省应用的广东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管理系统和广东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管理信息系统。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介绍,广东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管理信息系统于2017年9月1日上线运行,能自动核救助对象的相关信息,使救助更精准;2021年6月建成运行的广东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管理系统,则实现了对低收入人口的动态监测和预警,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救助。大数据在社会救助中的有效应用,不仅能更主动发现群众的困难,也让申办社会救助更便捷、高效、精准。

## 动态监测:主动发现困难群众

“目前,广东省社会救助的申请渠道是畅通的,特别是全面开展‘异地受理、全省通办’服务后,困难群众可以就近向省内任何一处救助窗口提交申请,也可以通过‘粤省事’小程序足不出户在线申

请,但仍有一些困难家庭因对政策不了解、缺少求助能力等原因,未能获得相应的救助帮扶。”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了找到这些“沉默的少数”,广东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管理系统投入运行后,系统汇集了12个部门的18类特殊困难群众基本信息,目前已将405万名低收入人口纳入监测范围。

林女士一家就是因为对政策不了解而一直游离在各项救助之外。幸运的是,大数据主动把林女士一家的困难“转告”给了民政部门。

今年6月5日,广东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管理系统监测到林女士家有幼儿园新生入学,随即发出“绿色”预警。看到预警信息后,连山县禾洞镇公共服务办工作人员黄明志立即上门核查,根据其家庭收入、未成年人和学生信息、残疾等指标,计算出其家庭月人均收入,并考虑到林女士是重度残疾,最终依据政策规定将其单独纳入低保,将其其他3名家庭成员纳入低保边缘对象进行综合帮扶。今年8月起,林女士每月能领取到365元的低保金和195元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今年年底,医疗保障部门还将按规定资助其一家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记者了解到,广东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管理系统根据各项监测指标综合赋分后计算结果,采用红、橙、黄、蓝、绿5种颜色信号划分预警等级。接到预警后,基层民政部门及时安排工作人员入户核查,对符合条件的纳入民政救助范围,对其他救助线索转介至相关部门办理,实现了从“人找政策”到“政策找人”的转变。

据统计,广东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管理系统自运行以来累计发出预警信息并由工作人员入户调查12.88万条(次)。其中,纳入民政救助1.34万人,转介其他部门救助1.12万人。

## 自动预警:应保尽保 应退尽退

在实施精准社会救助中,广东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管理信息系统发挥了重要作用,无论是已纳入保障的对象复核,还是新申请社会救助,核系统都能及时对异常信息发出“警报”。据统计,自2017年9月1日上线运行后,该系统共核查出85.65万条不符合救助申请条件的异常数据信息。

2017年6月,邱女士在台山市台城街道申请享受了低保救助。今年6月6日,广东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管理信息系统定期复核时发出预警,提示其家庭有两套住房,不再符合低保条件。台城街道工作人员入户核查后了解到,邱女士共同生活家庭成员有3名,邱女士平均月收入2000余元,儿子在读书;其婆婆名下拥有两套房屋,一套自住,另一套出租,综合其家庭收入情况不再符合享受低保条件。工作人员向邱女士出具《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查报告》,并详细解释了退出低保原因,邱女士表示接受。

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介绍,广东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了全省范围数据共享、银行直查,改变了以往依靠救助对象自述出具证明而导致认定难的情况。此外,为防止人为规避核查,在确认符合救助条件后,系统还会自动

调用全省低保对象名单,进行每半年至少一次的随机复核。一旦复核家庭收入和财产超标,系统将自动预警,县级民政部门会立即安排工作人员入户调查核实。

今年7月10日,何先生到韶关市武江区惠民街道社会救助服务窗口申请低保。工作人员依授权进行信息化核时,查到名下有两套住房,不符合享受低保条件。在工作人员出具《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查报告》并耐心解释政策后,何先生最终在《不予受理通知书》上签字同意。

据统计,今年以来,广东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管理信息系统已为107.36万户、262.45万名社会救助申请人出具了经济状况核查报告,群众只需“一证一书”(身份证、授权书)即可申请社会救助。

## 联动核查:线上预警 线下入户

“核系统对异常信息发出预警不等于‘一票否决’,基层工作人员还要上门核查情况。”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在系统核的同时,省民政厅要求各地基层工作人员严格使用省底线民生信息化核管理信息系统手机版登记入户调查情况,结合申请家庭经济状况综合评估指标,判断申请家庭是否需要救助。

今年1月,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镇容村的陈先生来到镇社会救助服务窗口申请低保。签订《家庭经济状况核授权书》后,工作人员依授权进行信息化核,系统显示陈先生名下有企业登记信息,不符合低保条件,但陈先生认为“自

己只是租的小铺位经营早餐,收入低微,难以维持生计”。经“双百”社工入户核查,确认陈先生的企业登记信息是自己经营的早餐店,夫妻俩月收入约为4000元,需要赡养老人、抚养子女,一家8口生活困难。综合家庭月人均收入等情况,其符合低保救助条件。今年2月起,陈先生一家每月领到了1530元的低保金。

为了让社会救助更精准,广东民政部门不断健全“大数据+铁脚板”的主动发现机制,线上预警与线下核查相结合。线上,依法对申请救助个人或家庭进行经济状况“逢救必核”;线下,进一步完善经济状况核查机制,基层民政工作人员在入户核查中发现符合低保、特困条件的及时纳入,对出现临时性困难的给予临时救助,对符合医疗、教育、住房等救助政策的困难群众,及时转介到相关部门落实相应政策。

广东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广东省将进一步提升大数据的对接范围和精准度,使社会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的“画像”更加完善、救助认定更加精准。此外,广东省正在建设“大救助”综合服务平台,统筹各类社会救助和社会力量资源,监管救助过程和救助结果,智能识别困难群众的状态变化与需求情况,自动匹配社会救助力量和救助资源。同时,通过分析整合各类救助结果,形成困难群众救助“幸福清单”,困难群众可以通过“粤省事”微信小程序查看到本人及其家庭享受的各类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政策,增强他们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据《中国社会报》)

# 织密农村流通体系

■ 王浩

“四季有鲜果,天天有订单。”在湖北省秭归县的一家农产品电商公司里,运营经理郑语晴忙个不停。选果、清洗、包装、脐橙“坐”货车、搭飞机,走进千家万户。在秭归,一条条乡村道路、一辆辆物流货车、一座座田间冷库,织密了农村流通体系,电商物流达300余家,脐橙全产业链综合产值近200亿元。

农村流通体系连接城乡生产和消费,在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推动城乡融合、扩大国内消费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农村流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三级物流配送体系逐渐健全,快递网点基本实现乡镇全覆盖,助力城乡市场衔接更紧密,商品和资源要素流动更顺畅。

广袤乡村既是巨大消费市场,又是巨大要素市场。一头,乡村产业发展如火如荼,农产品供给更丰富。另一头,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增强,“鲜果才下枝头,就上餐桌”成为消费日常。畅通供需、连接城乡,对建设农村现代物流体系提出更为迫切的要求。近日,中央财办等九部门印发指导意见提出,到2025年,基本建成设施完善、集约共享、安全高效、双向顺畅的农村现代商贸网络、物流网络、产地冷链网络。应当看到,当前农村流通发

展仍面临流通设施不足、城乡商品要素流动不畅等问题。因此要瞄准短板弱项,强化节点、打通堵点、补上断点,持续完善农村流通体系,让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更好地形成良性循环。

建设农村流通体系是一项复杂工程,要坚持系统思维,统筹推进。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上,既需要提升农村公路“建管养运”水平,加强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也要下足绣花功夫,改造升级超市、商贸中心、传统集市等商业设施。在打通流通环节上,聚焦采购、仓储、分拣、运输、配送等短板,因地制宜,优化村级物流站点布局建设。此外,有条件的地方还可以运用新技术,开展流通设施智能化改造,发展农村电商,让手机成为新农具,数据成为新农资。

建设农村流通体系要坚持问题导向,精准发力。比如,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是突出短板。相关地区和部门应立足实际,分类施策。对产业发展基础好、经营主体意愿强烈的,鼓励建设冷库等田间“冰箱”,实现错峰销售;在县域关键节点,推动建设农产品冷链集配中心,提升分级分拣、市场集散能力;对鲜活农产品大县,应集中资源力量,整县推进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助力产业升级。建设农村流通体系离不开土地、人才、资金等要素支撑,相关地区和部门要优化财税金融等支持政策,培育龙头企业,鼓励返乡创业,营造良好的干事创业环境。

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久久为功,推动农村流通体系高质量发展,就一定能为畅通国内大循环、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提供源源不断的新动能。(据《人民日报》)

## 『小修小补』入驻社区便民小店



从今年年初开始,浙江省湖州市龙泉街道在全市率先开展“小修小补”行业集中办证规范服务试点改革。目前,龙泉街道已建立“小修小补”公示商户清单18家,让更多居民在家门口享受便捷的“小修小补”生活服务。

上图:9月14日,修鞋师傅江柏荣(右一)在龙泉街道社区服务便民小店内,为居民修鞋。

左图:9月14日,在龙泉街道社区服务便民小店内,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把集中登记、代办的营业执照交给商户黄贤德(左)。

新华社记者 徐昱摄

# 陕西 推动民政项目建设向精准化精细化转变

本报消息 近日,陕西省民政厅召开全省民政事业“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暨第二次项目建设工作推进会,强调民政项目建设要向精准化、精细化转变。

会议指出,全省民政系统要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项目规划引领,对标“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短板弱项和“十二个一”重点任务建设任务,精准把握补短板项目、发债项目,以工代赈项目、促进消费等政策投向,持续滚动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开工一批、竣工一批、投用一批高质量民政项目。要推动民政项目建设向精准化、精细化转变,按照增强实用性、功能性、便捷性的要求,优化存量,做精增量,科学合理选址,清单化推进民政项目建设。要守住安全底线和廉政底线,认真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统筹推进民政服务机构燃气、电气、食品、消防等方面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努力筑牢民政领域安全屏障。要紧盯项目招投标、资金监管、建设施工等关键环节,切实防范项目建设中的廉政风险,确保把每一个民政项目建成人民群众满意的安全工程、廉洁工程、民心工程。

# 云南 出台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

本报消息 近日,云南省民政厅、省消防救援总队联合印发了《云南省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为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管理提供标准指引,为全省民政部门开展消防安全监管提供制度遵循。

规定整合有关标准以及各类规范性文件相关要求,针对当前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突出问题提出了具体防范措施,对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全流程规范化管理作出了明确规定。规定对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疏散设施、用火用电用气管理以及火灾事故处置等作了流程化、标准化的规范,对巡查检查、宣传培训、消防演练等事项的频次、内容进行了量化细化,形成了操作性较强的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一本通”。

规定明确了其适用的民政服务机构范围,明确了各级民政部门、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等的职责;要求各类民政服务机构建立健全消防安全例会、安全疏散设施管理、消防设施管理等制度,规范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分类制定白天和夜间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要求机构对建筑物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等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检测等作出详细规定,每年至少对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专业的检测,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和一次演练,每季度组织一次消防自我评定。

经过自上而下的努力,如今全区各城乡社区“牌匾满门、制度满墙”乱象不见了,温馨整洁、功能齐全的社区服务阵地令人耳目一新。(据《中国社会报》)

# M 民主译 INZHUTAN

# 宁夏为社区减负 激活基层治理动能

■ 李海河

近年来,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和政府专门建立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连续三年开展“社区万题章”专项治理,取得阶段成效。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部署对基层治理不良现象开展检视整改和专项整治以来,宁夏再次迅速部署、集中整治。经自治区、市、县三级联动,全区2217个村、653个社区已清理不规范对外挂牌9573块,内部上墙制度9868项、宣传展板1133块,取消不合理证明15项,极大减轻了城乡社区工作负担。

## 拧紧责任链条,迅速部署整治

自治区民政厅将为城乡社区减负作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重要内容,写入自治区城市基层党建引基层治理具体措施,城市社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完整社区未来社区试点建设等文件,压实县乡责任,接续压茬推进。主题教育开展以来,自治区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门制定《全区基层治理不良现象专项整治方案》,将“整治一些地方(社区)阵地牌子多、制度口号多、概念多、展板多等问题”列为重点,由组织、民

政部门牵头,采取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方式专项整治。

为了抓好落实,自治区将规范城乡社区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情况,纳入市、县、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和相关党政群机构考核评价内容,压实各级各部门主体责任。自治区民政厅、党委组织部及时调整工作重心,会同市委专项部署,倒排工期集中攻坚,建立“周调度+月报告”工作机制,各地每周向牵头单位汇总一次清理情况,各牵头单位每月底前向自治区整改整治组报告一次整治情况,以全力推动落实。

## 完善制度机制,出台规范文件

自治区民政厅认真贯彻落实主题教育“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要求”,按照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的意见》精神,结合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对城乡社区治理乱象全面盘点,完善整頓机制。今年7月11日,自治区民政厅会同党委组织部、党委农办联合印发《关于

规范城乡社区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的实施意见》,将政策覆盖面从村级组织拓展到城市社区,从减轻工作负担、精简机制牌子等方面提出14条举措。

同时,自治区在原有的城市社区准入制基础上,修订形成《城乡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填补了村级事务准入制度空白;增加规范信息平台、上墙制度内容,着力解决基础数据多次重复录入、制度“口号多”“概念多”等问题;制定《城乡社区减负清单》《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指导清单》,与前期出台的目录清单等,形成“1制度2目录5清单”政策框架,使城乡社区权责事项更加清晰明了,便于操作落实。

## 明确具体要求,联动会商清理

自治区坚持“自下而上清理,自上而下规范”,建立部门会商协调机制和市、县联动机制,优化阵地功能布局,规范各类标识挂牌,规范内部上墙制度。自治区党委组织部、民政厅认真履行牵头协调职能,全力抓好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与区直有关部门召开协商会,向基层下发《工作提示函》,制定《城乡社区牌匾制作样式及装挂位置参考图》。各地

对需清理的牌子、制度、展板等逐一会商研判,确保依法依规、精简规范,防止“一刀切”。同时,督促乡镇(街道)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村(社区)的指导、支持和帮助,防止将清理的责任转嫁村(社区)。

今年7月下旬到8月上旬,自治区民政厅、党委组织部、党委农办3家抽调精干力量,会同5地市组成检查组,以“四不两直”方式对全区22个县(区)进行全覆盖抽查,实地检查205个乡镇(街道)的262个村和105个社区,召开座谈会7场,现场研判协商解决清理整顿期间遇到的难题。各地通过召开推进会、部门协调会等专题部署,逐村(社区)“过筛子”,摘除了一批“虚牌”和一些重复、失效、多余、不切实际的口号化、概念化上墙制度和展板。目前,自治区各地城乡社区服务阵地对外统一悬挂村(社区)党组织、村(居)民委员会、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以及村集体经济组织或社区服务站4块牌匾。

## 加强宣传引导,营造浓厚氛围

自治区指导各地村(社区)利用本级党组织“三会一课”、村(居)民代表会议、工作例会等时机,以学习宣传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村级组织工